中山大学百年校庆办公室

中山大学党委办公室

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

中山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

团发〔2024〕40号



中山大学百年校庆办公室、中山大学党委办公室、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、中山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关于联合举办2024年中山大学“世纪中大 山高水长”合唱比赛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团组织：

为唱响时代主旋律，抒发爱党爱国情怀，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，激发广大学子热爱艺术、努力成才的饱满热情，展现我校师生蓬勃向上的精神风采，增强师生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中山大学百年校庆办公室、中山大学党委办公室、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、中山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拟联合举办2024年中山大学“世纪中大 山高水长”合唱比赛，以进一步丰富校园文化生活，营造积极向上、健康文明的校园文化氛围，加强校园精神文明建设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 一、活动时间

2024年5月—2024年6月

# 二、活动对象

在校师生、校友、离退休教职工

# 三、参赛方式

1. **活动形式**

各二级单位团组织要广泛发动学生参加，同时可邀请在职教职工、离退休教职工、校友参与。学生人数较少的单位可以跨院系组织联队参加。

1. **合唱曲目**

参赛曲目从附件3曲目库中选取，伴奏可用钢琴或伴奏带。每个节目时长控制在6分钟以内（超时扣分），可根据本单位表演实际需求适当添加朗诵、舞蹈等表演内容。

# 四、赛事安排

请各单位做好组织动员，于5月20日前报送活动计划表盖章扫描件（附件1）及比赛队伍情况表盖章扫描件（附件2）至指定邮箱lindd8@mail.sysu.edu.cn。比赛定于6月15日（星期六）分场次在广州校区举行。

五、比赛奖项

本次比赛设特等奖3项，一等奖5项，二等奖、三等奖若干，最佳指挥奖5项，最佳组织奖6项。最佳指挥奖和最佳组织奖评选将与比赛同步进行，不再另行组织。

教职工合唱队、离退休教职工合唱队和校友合唱队为特邀表演队，不参与比赛排名。

六、活动组织

# 每支合唱队伍人数应不多于60人，不少于35人。请各单位在认真总结往年活动经验的基础上，扎实开展，努力创新，力争将合唱比赛办得更具群众性和影响力，同时请做好有关影像资料的收集整理和活动的宣传动员工作。

本次比赛由艺术学院、法学院联合承办，中山大学广播台协办。

# 七、有关要求

**1.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筹划部署，本次参赛选手及参赛曲目均由二级单位党组织把关。在开展活动的过程中，严格遵守学校相关要求，确保安全有序。

**2.广泛发动师生。**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积极营造浓厚的氛围，注重活动的广泛参与性，并以此为契机积极组织推荐有意愿、有专长的人员参赛，营造美育浓厚氛围，提升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**3.注重曲目质量。**各单位要认真组织，并加强对所选曲目、指挥、声音等方面的指导和培训。参赛曲目要符合主题、积极向上、格调高雅，符合健康的审美追求，要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、校园特色和学生特点，体现思想性和艺术性的统一。

**4.规范选拔标准。**选拔参加比赛的队伍，应做到发音标准、吐字清晰，能正确把握歌曲的旋律和节奏，不脱节、不抢拍、不跑调、不离调，能准确理解歌曲内涵，感情充沛，展现歌曲意境，并且有较好的台风和舞台气质。

附件：1.“世纪中大 山高水长”合唱比赛活动计划表

2. “世纪中大 山高水长”合唱比赛队伍情况表

3. “世纪中大 山高水长”合唱比赛曲目库

中山大学百年校庆办公室

中山大学党委办公室

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

中山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

2024年5月7日

联系人：

法学院：林丹丹，020-39332303，lindd8@mail.sysu.edu.cn

艺术学院：王佳佳，020-89309049，wangjiaj5@mail.sysu.edu.cn

校团委：郑燕丽，020-84110831，zhengyl5@mail.sysu.edu.cn